

臺北榮民總醫院職缺公告

機關名稱	臺北榮民總醫院
職稱	契約醫務管理組員
名額	正取 1 名 (增列候補 2 名, 候補期間 5 個月, 自甄選結果確定翌日起算)
工作地點	臺北榮民總醫院藥學部
上網期間	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資格條件	<p>須同時具備下列資格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2.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9 款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情事之一者。 3.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士(含)以上學位, 或曾任職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助理具有擬任工作五年以上相當之工作經驗者。 4. 需熟悉 Office 文書軟體操作, 可利用 SAS、SQL 軟體分析大型資料庫尤佳。 <p>附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院現職契約醫務行政人員 (契約行政助理、契約醫務管理組員及契約醫務管理專員) 不得參加應試, 其他職類之現職契約人員任現職滿一年以上者始得報考, 並應檢附原服務單位同意書, 未附者不得參加應試。 2.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 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 依序優先錄用。
工作項目	<p>一、負責業務範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料統計分析 2. 輔助藥事相關作業 3. 各式行政庶務 <p>二、部門主管交辦事項</p>
薪資	本俸+工作獎金合計約 37,070 元。(工作獎金視醫院營運狀況發給, 試用期間 3 個月內獎金部分以 7 成計算)
工作地址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201 號
聯絡方式 (含檢具文件)	<p>一、報名方式：</p> <p>(一)自公告日起備妥下列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北榮民總醫院網頁徵才公告下載「契約醫務管理組員」報名表, 填妥報名表(含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簽章。 2. 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3. 經歷證明文件影本(無則免附)。 4.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男性)。 <p>(二)符合資格條件且有意願者請於公告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 逾期恕不受理)以掛號郵寄至「11217 臺北市北投區 112 石牌路二段 201 號-臺北榮民總醫院藥學部朱佩欣總藥師收」(信封上請註明報考契約醫務管理組員)。</p> <p>二、甄選方式：</p> <p>(一)經資格審查符合招考資格及業務需求者, 擇優通知甄試日期及地點, 未依本公告規定致資格不符或個人因素無法參加應試者, 恕不退件及函復。</p> <p>(二)甄試項目包含資料統計分析及口試, 視成績擇優錄取, 成績核定後公告於本院網站或以電話通知。</p> <p>三、錄取人員所檢附之資格文件影本, 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 一經查明, 撤銷錄取資格。</p> <p>四、本職務係按本院運用醫療作業基金進用之醫務人員, 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 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p> <p>五、聯絡方式：(02)2875-7287 朱佩欣總藥師</p>

臺北榮民總醫院藥學部招考契約醫務管理組員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中文姓名					身份證字號															
英文姓名		(姓)	(名)	-																
請貼一寸相片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血型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是否榮民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高	公分	畢業學校及科系																		
體重	公斤	畢業日期																		
		學位																		
考 試		<input type="checkbox"/> 高考 <input type="checkbox"/> 普考 <input type="checkbox"/> 師檢覆																		
證書字號：	藥師證書：			師檢覆及格證書：																
經 歷	服 務 單 位			部 門	時 間			職 稱												
簡要自述：(如不敷書寫，請改以 A4 紙代替)																				
浮貼身份證正面影本										浮貼身份證反面影本										
家 庭	稱謂	姓 名	存/歿	職業	只填人數			本表所填內容屬實簽名												
	父				兄		弟													
	母				姊		妹													
	配偶				子		女													

請將畢業證書等以 A4 大小影印與本表一併寄送。